

# 居间合同（2）

## 1. 格式

### 居间合同

合同编号：\_\_\_\_\_

委托人：（个人写明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住址，单位写明名称、法定代表人和地址）

居间人：（个人写明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住址，单位写明名称、法定代表人和地址）

委托人与居间人就下列事项达成协议如下（也可以写为：委托人与居间人经过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）：

#### 第一条 委托事项

（写明委托事项的内容、范围等，例如，委托对方提供订约机会等情况）

第二条 时间范围

(写明在什么期限内提供的媒介有效)

第三条 报酬

(写明居间报酬的数额、计算方法、支付时间和方式)

第四条 保密条款

(写明需要保密的内容)

第五条 违约责任

第六条 …… (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)。

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份，当事人双方各执份。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时起生效。

委托人： \_\_\_\_\_ (签章)

居间人： \_\_\_\_\_ (签章)

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（如果是法人单位，可以附双方法定代表人、电话、电报挂号、开户银行、户名、帐号等内容。）

## 2. 说明

居间合同也称为中介合同。它是指当事人双方约定，一方为另一方提供成交机会或者充当订立合同的媒介，另一方支付相应的报酬的协议。在居间合同关系中，提供居间服务的一方为居间人，另一方为委托人。订立居间合同应当注意的问题有：

（1）委托人应当在合同中载明所委托居间从事的活动内容，包括种类、范围和要达到的要求，给付酬金的数额、方式和时间。

（2）居间人应当如实向委托人说明自己能够做到什么程度、需要什么条件完成委托人的委托事项。

（3）合同中应当订明违约责任条款。居间人不尽职守而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，并赔偿委托人的损失。居间人对所提供的信息、成交的机会负有保密的义务。